

楚雄州茶桑站 2017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楚雄州茶桑站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楚雄州茶桑站 2017 年度部门决算和“三公”经费公开说明

第一部分 楚雄州茶桑站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主要职能

推广茶桑技术，促进茶桑业发展。茶桑技术试验示范，茶桑技术推广体系管理，茶桑技术培训，茶桑技术服务。

(二) 2017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2017 年在州委、州政府及楚雄州农业局的领导下，深入学习十八届六中全会及党的十九大精神，创新工作思路，各项工作做到了早计划，早安排，早落实，通过全州上下各级同部门共同努力，茶、桑产业发展工作呈现了良好发展态势，并取得了较好成效。

1. 做好年度蚕桑、茶叶发展规划：

及早制定了《楚雄州 2017 年蚕桑工作意见》和《2017 年茶叶工作意见》。蚕桑年计划：全州计划发展新桑园 6860 亩，饲养蚕种 9.8 万张，鲜茧产量 3715 吨，鲜茧产值 1.48 亿元。茶叶年计划：年产干茶 1100 吨，产值 5000 万元。其中：名优茶产量达到 314 吨，产值 3000 万元；绿色食品茶 120 吨，产值 1400 万元；无公害茶叶产量达到 484 吨，产值 2500 万元。计划中工作重点突出，措施明确。

2. 蚕桑产业发展情况：

(1) 生产指标完成情况：

2017 年新栽桑 6580 亩，完成计划的 96%，到 2017 年末，全州有桑园 16.3 万亩，较上年减 9000 亩（-5%），其中投产桑园 10.4 万亩，较上年减 4000 亩（-4%）；全年共饲养蚕种 92403 张，完成计划的 94%，蚕种饲养量较上年增 2573 张（+3%）；鲜茧总产量 3674 吨，完成计划的 99%，鲜茧产量较上年增 73 吨（+2%）；鲜茧产值 18251

万元，完成计划的 123%，鲜茧产值较上年增 3523 万元（+24%）；鲜茧平均价 49.68 元/kg，较上年上涨 8.51 元/kg（+21%）。2017 年全州有养蚕农户 16222 户，较上年减 539 户（-3%），蚕农户均养蚕收入 11251 元，较上年增 2404 元。

蚕种生产企业生产情况：2017 年州内现有的二家蚕种生产单位合计生产蚕种 52.3 万张，实现产值 2090 万元。其中姚安天硕蚕种有限公司生产蚕种 27 万张，产值 1080 万元，楚雄鼎丰蚕种有限公司生产蚕种 25.3 万张，产值 1010 万元。

茧丝绸加工企业生产情况：全州现有三家茧丝加工企业和一家丝绸加工企业。2017 年全州共生产生丝 460 吨、丝绸面料 70 万米，茧丝绸加工企业实现总产值 25340 万元。其中，云南海瑞茧丝绸有限公司（姚安）生产生丝 120 吨，产值 5740 万元、云南新丝路茧丝绸有限公司（太姚）生产生丝 160 吨，产值 7600 万元、云南永仁县赛丽茧丝绸有限公司生产生丝 180 吨，产值 8500 万元、云南七彩丝绸有限公司（太姚）生产丝绸面料 70 万米，产值 3500 万元。

2017 年，全州蚕桑产业实现工农业总产值 45681 万元，较上年增 10179 万元（+29%）。

（2）主要措施：

制定计划，明确工作重点和措施。在全面总结 2016 年全州蚕桑生产工作和分析 2017 年产业发展趋势的基础上，研究制定了《楚雄州 2017 年蚕桑工作计划》，确定了今年蚕桑工作思路、计划目标，明确了全年蚕桑工作的重点和主要措施。

继续争取扶持，推动产业发展。今年，州县农业、财政部门特别是蚕桑科技部门积极做好项目的编制申报工作，争取到 2017 年省级农业发展专项-蚕桑项目资金 606 万元，重点扶持新植桑园、小蚕共育室建设、桑树病虫害综合防控、蚕桑科技培训、蚕桑新器具推广

等项目。省级农业发展专项资金的扶持，带动了部分县级财政、企业和蚕农对蚕桑产业发展的投入，为全年任务目标的完成打下了坚实基础。2017 年新发展桑园 6580 亩，其中大姚县 3701 亩、姚安县 1016 亩、永仁县 1863 亩，共外调进良种桑苗 787 万余株。

继续实施好国家现代农业蚕桑产业技术体系建设工作，发挥技术体系建设的科技引领示范作用。国家蚕桑产业技术体系建设的目标是提升蚕桑科技创新能力，增强蚕桑产业竞争力，为蚕桑产业的稳定健康发展提供科技支撑。今年是国家蚕桑产业技术体系建设实施的第九年，楚雄综合试验站根据与国家蚕桑产业技术体系首席科学家签订的任务书，逐项落实了 2017 年体系建设工作。分别在大姚、姚安、永仁、双柏四县组织实施了 1000 亩蚕桑优质高产核心示范基地建设、蚕桑病虫害防控技术体系的建设(包括桑树病虫害监测防控、家蚕病害流行状态调查)、家蚕新品种中试、桑树品种比较试验、蚕桑综合利用示范、管桑养蚕省力化器械使用示范等项目。千亩示范基地亩产鲜茧 169.6kg，产值 8209.6 元，与全州平均亩产鲜茧 35.3kg、产值 1754.3 元相比，分别高 134.3kg (380.5%)、高 6455.4 元 (368%)。为提高桑园地产出，增加蚕农的经济效益，组织实施桑园间套种示范，增收产值 120 万元。间套种品种主要是蔬菜、大豆、蚕豆、花生、马铃薯等，获得了亩产值 800-1400 元不等的增收。另外，桑园养鸡、桑叶茶生产、桑枝食用菌栽培、蚕虫草等蚕桑综合利用实现产值 285 万元，成效显著。管桑养蚕省力化器械使用示范取得实效。在大姚、姚安、永仁、双柏四县新增配置了切桑机 196 台、桑树剪伐机 33 台、机动消毒机 385 台、电动喷雾器 425 个、省力化枝剪 460 把、微耕机 2 台、省力化蚕台的使用量已占 98%、纸板方格簇 26.6 万片、方格簇自动回转簇架 2184 个。累计共推广使用省力化蚕台 7 万套、纸板方格簇 161.6 万片，切桑机 715 台，桑树剪伐

机 81 台，机动消毒器械 2192 台。省力化器械的示范推广，降低农户的劳动强度和生产成本，提高了蚕农的经济效益和生产的积极性，促进了蚕桑产业稳步发展。另外，桑、蚕新品种试验、桑树病虫害测报防控及家蚕流行病害状态调查、桑园有机肥肥效示范、桑树早秋伐试验等项目也取得阶段性成果。

抓常规技术措施的落实。州县蚕桑业务部门思想统一，树牢“桑树是根，养蚕为本”的产业发展理念，把栽桑养蚕放在产业发展的核心地位，抓好常规技术措施的落实。一是抓好桑园管理各项工作的指导与服务，重点抓好桑园封稍、伐条、翻挖、除草、施肥、排灌、病虫害防治等工作。二是加强养蚕技术的指导与服务，重点抓好蚕种补催青、消毒防病、眠起处理、上簇采茧等工作。2017 年全州投产桑园亩产鲜茧 (35.3kg) 较上年 (33.3 kg) 增产了 2 kg (+6%)、亩桑产值 (1754 元) 较上年 (1371 元) 增收了 383 元 (+28%)。三是继续推进小蚕共育，活动蚕台、纸板方格簇、省力化器械等提质增效实用技术的应用。2017 年，全州小蚕共育率达 96%，活动蚕台、方格簇、省力化器械等的推广使用面在上年的基础上继续扩大。四是抓科技培训，提高蚕农素质和种养技术水平。全州各级蚕桑业务部门采用户长会、现场会等形式开展蚕桑科技培训，全年培训蚕农 42478 人次，培训在职蚕桑科技人员 94 人、辅导员 85 人。

开展蚕种生产经营的监督检查及鲜茧收购市场监测工作。按照农业部《蚕种管理办法》规定的相关条件，对我州现有的两家蚕种场蚕种生产经营情况开展监督检查工作，重点是在蚕种质量保证措施、微粒子病防控方面，并在蚕种制种期间，分 6 次对两家种场进行母蛾抽检，共抽检 43 个批次，88990 张蚕种，镜检母蛾样本 3807 个，所抽检样本质量均为合格。我州现有的两家蚕种场蚕种生产经营情况均符合检查标准。

今年是蚕茧收购市场全面放开的第二年。据统计，今年春、夏、正秋三季全州原有鲜茧收购资质的单位合计收购鲜茧 1021 吨，其中春茧收购量 410 吨，夏茧收购量 329 吨，正秋茧收购量 282 吨，收购量占全州三季鲜茧总产量 2825 的 36%，同比下降了 9 个百分点。从对鲜茧收购市场监测情况看，在蚕茧收购市场放开后，除个别主产区收购秩序总体稳定外，其余各主产区收购秩序混乱，主要表现为投机炒作、哄抬价格、争抢蚕茧资源等。收购毛脚茧、不分类茧及潮茧的现象比较普遍。“优质优价、劣质低价、按质评级、分等论价”等国家蚕茧收购政策在不良抢购中难以体现。

3. 茶叶产业发展情况

(1) 生产指标完成情况：

2017 年毛茶总产量为 1151.35 吨、均价达到 53 元/kg、毛茶产值（即第一产产值）为 6118.47 万元，第三产产值 1.78 亿元，综合产值达到 2.39 亿元，全行业总产值约 2.5 亿元，实现税收 220 万元。

(2) 主要工作开展及完成情况：

完成了 1400 亩普利登鱼蛋白高效示范。四个县 12 个点在 8-10 月完成 460kg 药剂喷洒，部分茶场实现了无人机喷施，指导取样调查 5 次，制作干茶样品并送农业部茶叶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检验，和对照样相比：茶多酚减少 3.8%，咖啡碱减少 0.9%，游离氨基酸增加 0.1%，叶绿素总量增 0.06%，酚氨比降低 1.13，可以降低夏秋茶苦涩味，提高鲜爽味、增加叶片叶绿素含量。

邀请了云南农大龙润普洱茶学院吕才有院长一行到楚雄指导工作。用“优良的产品一定要和优秀文化相结合”的理念，提出茶文化和彝族文化融合，破解茶叶产业发展瓶颈的思路。

重点调查了双柏县黑色地膜覆盖、插防霜枝的效果，调查了佛香系列、云茶红系列生长情况，提出了木质化后再定型修剪、及时

除草施肥的管理要求。

深入牟定县茶场完成了高速公路建设对茶场的影响评估；完成天山茶园防护林建设规划、200 亩茶园高效示范方案；完成化佛茶场恢复改造方案。

支持帮助白竹山茶叶公司对引进的红茶生产设备进行调试；在天山茶场开展了大叶种白茶、晒红茶试制，初步探索大叶种白茶制作工艺，分析总结了大叶种晒红茶试制不成功的原因，进一步引导茶厂搞好产品结构调整，适应多元化消费需求。

实地调查了解古树茶生产经营情况。楚雄市西舍路镇注册成立乔木古树茶叶经营部、南华县兔街镇成立正安种植业专业合作社通过引进标准化晒棚，建立带动全州古树茶生产，2017 年生产量大约为 25 吨，实现销售收入 750 万元，增加农民收入 300 万元，销售价格 300-360 元/kg，最高的达到 3400 元/kg。

实地踏勘指导小庙河茶叶庄园、和庆丰湖休闲农庄的建设进展。对办公区、生产区、观光区的规划提出了指导性建议，对云红茶示范种植、大茶树移栽、景观树种植提出了要求；对春茶加工、秋冬季茶园管理提出指导意见。

检查了投资 600 万元的国家扶持项目的运行情况。现场踏看双柏县白竹山 2000 亩低产茶园改造项目、白竹山茶叶公司引进红茶生产设备、绿茶生产设备、双柏县麦地茶场、南华县小村茶场加工车间改造、添置设备运行情况，评审了白竹山试制的红条茶产品，提出了改进意见。

认真整理行业成果、做好行业精神和人文的宣传。出刊《楚雄州古茶树调查与保护》、《楚雄州茶学会论文集》两书；组织楚雄州古茶树调查与保护研究申报楚雄州科技进步奖；建立了行业文档留存、管理制度：相关信息州科协采用 9 条、州农业信息网采用 7 条，

在茶叶学会子网站发布 11 条。

抓好科技培训。以三区科技服务为平台，技术培训 20 场次。全州 1000 多个采摘工、车间加工人员得到了名优茶采摘、银针茶加工、古树茶制作、幼龄茶园管理相关知识培训。

按时完成了省统表年报，州统表年报，及时整理上报了楚雄州茶叶产业经济运行情况分析。

认真组织云南省茶产业发展行动方案的宣传贯彻，起草《楚雄州贯彻落实云南省茶产业发展行动方案的工作意见》。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单位 2017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即楚雄州茶桑站，其他事业单位。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楚雄州茶桑站 2017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36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36 人；在职在编实有事业人员 30 人。离退休人员 48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48 人。

实有车辆编制 0 辆，实有车辆 2 辆。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楚雄州茶桑站 2017 年度收入合计 698.5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31.95 万元，占总收入的 90.47%；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事业收入 0.00 万元；经营收入 0.00 万元；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万元；其他收入 66.57 万元，占总收入的 9.53%。

2017 年单位收入 698.52 万元，较上年 701.40 万元减少 2.88 万元，减幅 0.41%。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全年取得的财政补助收入较上年减少 63.03 万元，二是全年取得的其他收入较上年增加 60.16 万元。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楚雄州茶桑站 2017 年度支出合计 690.1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25.52 万元，占总支出的 90.64%；项目支出 64.58 万元，占总支出的 9.36%；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00 万元。

2017 年度单位支出 690.10 万元，较上年 700.76 万元减少 10.66 万元，减幅 1.52%。减少的主要原因：2017 年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较上年 637.33 万元减少 11.81 万元。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17 年度用于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625.52 万元。较上年 700.76 万元减少 10.66 万元，减幅 1.52%，基本支出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费用核算口径上下年度不一致所致，2016 年 11 月起楚雄州级机关事业单位启动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后退休人员工资核算统筹外退休金，改革前核算退休人员全部工资，造成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基本支出减少。

基本支出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457.34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73.11%；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

日常公用经费 17.93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2.87%；离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50.25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24.02%。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17 年度用于保障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64.58 万元，较上年 63.43 万元增加 1.15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楚雄州蚕桑体系建设、茶叶提质增效及生态化建设、行业“三区”科技服务。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楚雄州茶桑站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45.6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3.56%。较上年 676.45 万元减少 30.82 万元，造成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基本支出较上年减少 4.06 万元，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 26.76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科学技术支出 21.6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3.36%。主要用于：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21.68 万元，主要用于楚雄蚕桑体系建设以及行业“三区”科技服务。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8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22.43%。主要用于：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9.36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退休人员工资及公用经费支出。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48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 医疗卫生及计划生育支出 41.2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6.39%。主要用于：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27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及退休人员医疗保险缴费。

4. 农林水支出 407.4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63.11%。主要用于：

“2130104 事业运行” 402.92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而发生的在职人员工资、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及差旅费等支出。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4.50 万元，主要用于茶桑专项业务。

5. 住房保障支出 30.4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4.71%。主要用于：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42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按照住房公积金缴存的相关规定为在职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楚雄州茶桑站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7.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63.42%。其

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3.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4.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13%。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有关规定，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16 年减少 1.99 万元，下降 20.7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0.18 万元，下降 4.7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1.81 万元，下降 30.10%。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60 万元，占 47.31%；公务接待费支出 4.01 万元，占 52.69%。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6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3.60 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主要用于保障单位茶桑工作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4.01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4.01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100 批次，接待人次 732 人。主要用于单位在开展茶桑业务中按照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

五、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楚雄州茶桑站是其他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楚雄州茶桑站资产总额 271.99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40.48 万元，固定资产 131.51 万元。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 7.53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 0.61 万元。报废报损资产 13 项，账面原值 3.36 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00 万元；出租房屋 127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2.00 万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 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 筑物	车辆	单价 200 万以 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 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271.99	140.48	131.51	0.00	58.33	0.00	73.18	0.00	0.00	0.00	0.00
----	---	--------	--------	--------	------	-------	------	-------	------	------	------	------

填报说明：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三)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2.0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1.3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75 万元。

(四)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五) 相关口径说明

1. 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日常公用支出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2.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3.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

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4. “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按经济分类支出科目：

1. 专用材料费：反映单位购买日常专用材料的支出。具体包括农用材料，专用工具和仪器等方面的支出。

2. 物业管理费：反映单位开支的办公用房以及未实行职工住宅物业服务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等的物业管理费。包括综合治理、绿化、卫生等方面的支出。



监督索引号 **53230000450101111**